D96 信息披露 删除。 事务所如有因被解聘而向公司索偿的权利,有关权利 因此而受影响。 百三十一条 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或者确定报酬 式由股东大会决定。 案。 东大会在拟通过决议,聘任一家非现任的会计师事 方以填补会计师事务所职位的任何空缺,或续聘一家 群会聘任填补空缺的会计师事务所成解聘一家任职 届满的会计师事务所识。当学校以下规定办理: 一)有关部任或解聘的提案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废出, 后以验验分业则理论的专业原在心迹存在学会让任命与 用大学中区域等中的成准有关之类以通用从20 ,应当选者规则任的成准有关之计干度已满 在的会计师事务所。然任包括微频响,舒顺和退任。 20 如果即将离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书面陈述,并要求 司将该陈述告知股东。公司除非收到书面陈述过迟。否 则应当来取以干措施, 在为作出决议而发出的通知上说明将离任的会计事务 所作出了陈述; 将陈述副本作为通知的附件以章程规定的方式送达贴 东。 []公司如果未将有关会计师事务所的陈述按本款(] 的规定送出,有关会计师事务所可要求该陈述在股东力 会上宣读,并可以进一步作出申诉。 (四)离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有权出席以下的会议; 1. 其任期应到期的股东大会; 2. 为填补因其被解聘而出现空缺的股东大会; 3. 因其主动辞聘而召集的股东大会 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有权收到上述会议的所有通知或 议有关的其他信息,并在前述会议上就涉及其作为公 前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宜发言。 百三十三条 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提前15日事先通知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有构 在未大会陈述意见。会计师事务所提出辞聘的,应当向 东大会说明公司有无不当情事。 水人太郎明公司五九十二四十。
计师事条所可以通讨将辞聘书面通知置于公司法定 的方式辞去其职务。通知在其置于公司法定地址之 者通知内注明的较迟的日期生效。该通知应当包 列陈述: -)认为其辞聘并不涉及任何应该向公司股东或者债权第一百八十八条公司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当提前15 事先通知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有权向股东会陈; 送出给有关主管机关。如果通知载有前款两项提及 一)总法律顾问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 百八十九条公司实行总法律顾问制度;设总法律原)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推进公司法治 推进公司依法经营、合规管理。 ()董事会审议事项涉及法律问题的,总法律顾问应 《原文》 《汉子·唐祖·汪康堂见。 《百三十六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应当由公司董事会提 方案。按本章程规定的程序通过后,依法办理有关审批 续。 反对公司合并、分立方案的股东,有权要求公司或 等百分之十的,可以不经股东会决议,但本章程及公司股 等百分之十的,可以不经股东会决议,但本章程及公司股 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司依照前款规定合并不经股东会决议的,应当经董事会 同意公司合并、分立方案的股东,以公平价格购买其服 份。 ,司合并、分立决议的内容应当作成专门文件,供股东至 1。对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前述文件还应当以邮件。 方式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送达。 .百三十七条 公司合并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 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 义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 ,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自作出合并决记 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或者目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F 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 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 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 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合并时,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公 司合并时,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 公司宣升申, 音升各力房間歇、调查、由音升后存採的公司 第二百三十八条公司分立, 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 2、应当由分立各方签订分立协议, 并编制资产负债表为 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均通货 黄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图家企业信用信息公司 或者新设的公司承继。 级省新设设公司中继。

3二百三十八条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分于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银纸上公告。
(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司在分立前与债权人贬债务清偿达成的书面协议另有 系统公告。 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是 公司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的书面协议另 第一日九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解散并依法 进行清算: (一)股东会决议解散; (二)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三)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四)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途 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 设东袭决权 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之 东表决权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 司出现前款规定的解散事由,应当在10日内将解散事品 口。 二百四十一条公司因本秦慰第二百四十条第(一)頭、 (1)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 起15日內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由由董事级的、 金爾定的人员和"森堡", 成立, 《加工》, 《加工》 《加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示 第一百九十六条公司因本章程第一百九十元条第一口项 第一百九十六条公司因本章程第一百九十元条第一口项 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清算。董事为公 司清算义务人,应当在解散年由出现之日起15日内组成清 算组进行清算。 青算组由董事组成,但是太章程另有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让 算。 司因本章程第二百四十条第(三)项情形而解散的,由 法院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组织公司的股东,有关机; 及有关专业人员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 二百四十二条 如董事会决定公司进行清算(因公司宣行 即終止。 算组应当遵循股东大会的指示,每年至少向股东大会 一次清算组的收入和支出,公司的业务和清算的进展 并在清算结束时向股东大会作最后报告。 一百四十三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 (二百四十三条 清潔類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 人,并于6日日在提纸上公告。 (相权人自整等通知书 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 類组用联基债权。 权人申报债权时,应当短用预收的有关事项,并提供 即封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更存货记。 "在1日经报识的"请您和《用途经》1、指令法律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一百五十八条,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机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二百四十四条,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标 第二百四十四条 清爽程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二)通知或公告债权人; (二)清理公司财产 编制资产负债更和财产清单; (三)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四)清徽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过程中产生的税款; (五)清理债权、债务; (六)处理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第一百九十八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一)通知、公告债权人; (二)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三)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构业务; (四)清徽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过程中产生的税款; (五)清理债权、债务; (六)分配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认为公司财产不足清清单后,认为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向人民法院 云则为约,应曰門八氏広院中用耳口取)。 中用取) 俱养。 引丝 k 早注陰守生疏产后 法管组立当终法管重条致办 k 早注陰·马珊疏·中语后 法管组立当终法管重条致办 第二百○一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 以及清算期内收支报表和财务账册,经中国注册会计师 E.f.,报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在经股东大会告,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 者人民法院确认之日起30日内,将前述文件报送公司 请注销公司登记。 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责,负有忠实义务和 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二百五十四条公司的通知可以下列一种或者几种形式 出或提供: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以电子邮件、传真等电子方式或信息载体送出或扩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E)以电子邮件、传真等电子方式或信息载体送出或提 (四)以刊意丁原[列上即公司/2004]。 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 有关规定的前提下,以在公司及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 构指定的网站上发布的方式进行; 有关规定的前提下,以在公司及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 、)公司或受通知人事先约定或受通知人收到通知 大)公司或受通知人事先约定或受通知人收到通知后 可的其他形式; 亡)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或本量 可的其他形式; 七)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或本章 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I使本章程对通知、通讯或其他任何书面材料的发送形 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D使本章程对通知、通讯或其他任何书面材料的发送形 有规定,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相 定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选择采用本条第一款第(五)项 另有规定,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相; 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选择采用本条第一款第(五)项; 的形式发布公司通讯,以代替向每位境外上市外资股 定的形式发布公司通讯。 述公司通讯指由公司发出或将予发出以供股东参照 人送出或者以邮资已付邮件的方式送出书面文件。 财务摘要报告;(2)中期报告及(如适用)中期摘要 告; 3)会议通告;(4)上市文件;(5)通函;(6)委派代表书;(7 二百六十条 除非本章程上下文另有规定,本章程中下 列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全体董事,是指本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全体组成人员 一)全体董事,是指本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全体组成人员 会秘书、总法律顾问以及其他经公司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全体监事,是指本章程规定的监事会全体组成人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裁、总会计师、 (三)人民币,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 会秘书、总法律顾问以及其他经公司确定的其他管理 引法律,是指中国境内于本章程生效之日现行有效的和 时颁布或修改的可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员。 (四)人民币,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法律,是指中国境内于本意程生效之日现行有效 性法规、地方政府规意以及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政府 在文件等。 (i)行政法规,是指中国国务院根据宪法和法律制定并 生法规, 地方政府规章以及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政府 ,但在仅与"法规"并用时特指中国全国人民作 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法律规范。 ()子公司,是指受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具有法人资格 并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公司。 (七)控股股东,是指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人: 八/ 区观,定省中国国劳死依顷先还和公平即见于以国院令予以公布的法律规范。 院令予以公布的法律规范。 七)子公司,是指受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具有法人资并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公司。 (八)控股股东,是指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人: 开致几本设计平的过去之间。 (七一短聚聚东。是指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人: 1.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告世公司30% 取事。 2.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行使公司30% 以上(含30%)的表决权或者可以控制公司的30%以上(含30%)表决权的行使; 3.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 3.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以其他方式在事实 上经部公司。 (八)一致行动,是指断个或者两个以上的人以协议的方式 不论口头或者书面)或者其他变排。扩大其对公司股份的 解析的或者其他变排。扩大其对公司股份的 来取相同意思表示的行为。 (大)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变织。 (作)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变织。 (八)空股股东。是指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人:
(八)空股股东。是指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人: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适出半数以上的宽率。
)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行使公司30%以上(含30%)的表块权或者可以控制公司的30%以上(含30%)是大权的行便;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30%以上(含30%)起份。
)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其有公司发行在外30%以上(含30%)的股份。
(该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以其他方式在事实上控制公司。
九)一致行动,是指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人以协议的方式不论口头或者有面)或者其他安排。排入其外公司股份的发现是其外时,采取相同意思表示的行为。
(本)以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来完全配公司行为的人。公司查制根据股权结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据名任处是 及其他内部治理情况,客观、审慎地认定控制权归属。 -)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 率,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上述人士联系人,定 现《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与其直接或者本章程中所称的"关联""关联"关联交易""关联关系 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等,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补创废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定义;本章程中所称的"关连""关连交易""关连关系", 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心关连人士"等,具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 规则》所规定的定义。 条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董事会 第二百一十五条 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农照章程的规定,制订章程细则。章程细则不得与章程 的规定相抵触。 章程未尽事项,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 正券监管规则,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处理。本章程与前 單性不分爭學,IKBIILAFT、1747 券監管規則,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处理。本章程与新領中头爬的法律、以新頒布实施的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股票

(共應的近年、八)政任实施付近91成完工印心证券监督规则 (抵触的,以新颁布实施的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股票上 市地证券监管规则为准。 除本章程另有规定外,本章程所称"法规"均指行政法规

会股东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会议事规则

除上述修订外,本次将《公司章程》中的"股东大会"统一修订为"股东会","半数以上"、"二分之 以上"统一修订为"过半数",修改条款序号根据顺序调整,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不逐条列示。公司取 消监事会并由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行监事会职权,调整"监事"相关表述,不逐项列示。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中国铁路通信盲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中国铁路通信盲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集公司应一格按照法律、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第二条、公司应一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司章程》和本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能够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和本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会、保 (公司革在FMP4PAR)附的政策已 70 亿次元 6 陈建立东北等 依法行使权利。 第六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 的报酬事项; 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 第六条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 报酬事项; 一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四)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开)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六)审议批准金与命政告方案;决策方案; (七)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策方案; (七)审议批准公司的海份允万案和家补亏损方案; (八)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担册资本作出决议; 九)对发行公司债券(任何种类股票),以股权证和其他类 级证券作出产证。 报酬事项; (二)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三)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四)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五)对发行公司债券,任何类别股票,认股权证和其他类 假证券作出决议; 大)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 法以 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十二)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 决议; (十三)审议批准本规则第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二)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E)决定单笔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的公 上的股东提出的汉案; 十五)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对外捐赠和赞助计划; (十四)审议批准公司年度报告; (十六)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五)审议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 (十七)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八)决定单笔金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公司对外 股东会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 和赞助计划; (十九)审议批准公司年度报告; 则的规定,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发行任何类别形 票和其他类似证券等事项作出决议。 十)审议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适用前款第(一)(二)(四)项的规定。公司应当在年度抵 告和半年度报告中汇总披露前述担保。 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事项,必须由股东大会对该等第八条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和《公 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事项,必须由股东会对 股东大会可以授权或委托董事会办理其授权或委托办理 的事项。在必要、会理的情况下、对于与决议事项有关的、股东会可以授权或委托董事会办理其授权或委托进 无法在股东大会上即时决定的提体事项。股东会可以授事项。在必要、合理的情况下、对于与战争耶项关的,无 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作出决法在股东会。上即时决定的具体事项,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 安元 中区。 安东大会可以授权或委托董事会办理其授权或委托办理 定。 会及其授权人士在股东会授权的范围内作出决定。 会及其授权人士在股东会授权的范围内作出决定。 设东大会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的授权,如所授权的事项股东会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的授权,如所授权的事项 证决策事项的科学与合理。 证决策事项的科学与合理。 司就董事会对前条授权事项的决策应依据法律法规、公公司就董事会对前条授权事项的决策应依据法律、行政 形栗上市地區管規則的規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自觉规、公司股票上市地區管規則的規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接受公司股东、监事会以及相关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监并自觉接受公司股东、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相关证 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者少于(公司童(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者少于(公司章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者少于(公司章(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者少于(公司章程)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
(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现建本总额三分之一时;
(三)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现建本总额三分之一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年以上股份的股东前(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年以上股份的股东前(实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董事会战为必要时;
(五)董事会战为必要时;
(五)董事会战为必要时;
(五)董事会战为必要时;
(五)董事会以为必要时;
(五)董中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相议召开时;
六)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定、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东会的,应以书面方式说明理由并公告。 第十四条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10日 和公司棄制的规定,在收到權以后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協計投資之。在收到權以后10日 問題召开協計股东大会的手面反實度。 董事会同意召开協計股东大会的,返在作出董事会决以后 5日內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權以的变 征得时十月风险到表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權以的变 征得时十月风险到表 更,应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揭议后10日内 为未作出书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 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士持。 十五条 股东要求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 自 1 五票 成果安全日來經過以來不認為「安切成果因及 应当按照下列程序功理」 第十五条 股东要求召集临时股东会会议,应当按照下列程 序功理 : 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召开% 第十五条股东要求召集临时股东会会议,应当按照下列和 全收到清末后 10日內未作出反馈約,单连晚來合计持有在股东。有权向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议召开临时投东 挨级率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市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出请求 非应当以书面形式向临事会提出请求。 斯尔夫会隐匿第一个人员会自愿召开临时投东会的。应在收到临事会国愈召开临时投东会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的,应在请求 5日內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 更 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问题。 斯· 15 一人因验管理委员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会通知 海州 15 一人因验管理委员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会通知 第一个人因验管理委员会不是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会通知 在一个人员会管理委员会不是规定制度的发出股东。通知 在子母来主持股东大会通知的 视为监事会的 被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会 在一个人员会是不是规定的现象,但是是一个人员会会是一个人员会是一个人员会会是一个人员会是一个人员会是一个人员会是一个人员会会是一个人员会会是一个人员会会是一个人员会是一个人员会是一个人会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员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员会会是一个人员会会会是一个人会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会会会会一个人的人会会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会是一个人的人会会会是一个人的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的人员会是一个人的人的人。 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十六条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应当 第十六条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 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公司证券上市地证券交易 东会的,应当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证券上市地证 券交易所备案,并参照本规则规定的股东会召集程序发 备案,并参照本规则规定的股东大会召集程序发出股 股东会通知。通知的内容除应当符合《公司章程》及本規 则第十九条的规定外,还应当符合下述规定: 会通知。通知的内容除应当符合《公司意程》及本规则 管理委员会应按上述程序重新向董事会提出召开临 接上述程序重新向董事会提出召开能时股东大会的IPI本:
(二)会议的地点应当为公司的住所地。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决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
选事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
及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最出机构和公司股票
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继交有关证明材料。 安上沭程序重新向董事会提出召开临时股在大会的请求 位第十十条 对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 以外的其他用途。 -八条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会议所必需 J. 冬 安江日团队签研委员会录机专自信刀崔机专 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的,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十九条 棍密的内容与法律法规和(公司童程)的规定不第十九条 提案的内容应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 抵触,并且应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体决议事项。 的有关规定。 二十条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 5二十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mark>第二十条公司召开欧尔云、思考云、中国</mark> 5二十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陈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 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 公司提出提系。
() 独武老会计特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 独成者合计特布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上公司。 全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和福建公召集人。召集人。召集公司。 应当在收到报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外充通知,通知。 证明在股到报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外充通知,通知 临时提案的股东姓名或名称、持股比例和临时提案的 内容。 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 股东会职权范围的除外。 除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 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规则第十九条规定 二十二条 除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及(/ 章程)另有规定外、股东大会通知应当向股东(不论在 大会上是否有表决权)以专人送出或者以邮资已付的 送出、收件人地址以股东名册登记的地址为准,或以: 第一丁一票除这种还愿。这当这两上即是與自己的经验。

南京韓陽另有限定外,股东大会通知应当向股东不论在股东大会上是看有表块权以专人送出或者以邮资已付的邮第二十二条除法律注照。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件送出、收件人地址以股东名册登记的地址为准。或以公司率程另有规定外,股东会通知应当向股东不论在股东的新阶解公告。应当于会议召开前,在证券全易场所的网出、收件人地址以股东名册登记的地址为准。或以公告方次和符合国场底进游监督管理制规规定条件的媒体发布,一经发布,视为所有内资股股东已收到有关股东会议的通前款所称公告。应当于会议召开前,在证券全易场所的网知。

按外上市外资股股东,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经发布,视为所有内资股股东已收到有支股东会议的通的前提下,股东会通知亦可以公司举程》第二十章允许,如为地方大会通报,是由地监管规则,经及市村内农股股东,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经及市村内农股股东,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经及市村内农股股东,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经及市村内农股股东,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发现股东会议的通知只须送给有权在该会议上表决的股的前提下,股东会通知亦可以《公司牵程》允许的其他方式东。除本规则有有规定以外,类别股东会议的当以与股东 程序的条款适用于类别股东会议。 第二十四条 股东会的通知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一)以书面形式作出; (一)以书面形式作出; (二)指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心同股份,股本重组或者其他改组时,应当提供拟 易的具体条件和合同(如有),并对其起因和后果作 直的解释; 直的任何董事、监事、监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与将讨 事项有重要利害关系。应当按露其利害关系的性质和 ;如果将讨论的事项对该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 人员作为股东的影响有别于对其他同类别股东的影响 则应当说明其坛别; 的解件; 5加任何養事 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品与格讨论的;

除上述修订外,本次将《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中的"股东大会"统一修订为"股东会","半数以上" 一十九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占为公司住所地或《公 童程》中规定的其他地点。 "二分之一以上"统一修订为"过半数",条款序号根据顺序调整,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不再逐条列示。 公司取消监事会并由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行监事会职权,与章程修改同步调整"监事"相关表述, 早性》中观定的共他地点。 9:在今应证置会扬 [J] 即扬会iV形式刀开,从司还将提 东大会加坡直突吻,以死吻云以心入口。。 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 过电子方式行使投票权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加股东会的,视为出席。 第三十一条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据有关注律法规《公司章配别表决及股价的股东,如有)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 及本规则规定行使表决权。公司和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 规定行使表决权。公司和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 规定行使表决权。公司和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 规定行使表决权。公司和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 规定行使表决权。公司和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指绝。任 任一人或者数人(该人可以不是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 在股东会议工义安宫,代为出席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发照 查定,代为出席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发照 法股东的委托,可以行使下列权利; 第三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第三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十一条 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三十一条 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 (四)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 的,应当加盖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 应当加盖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作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人签署。
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 明下列内容: (一)委托人的姓名或名称以及代理人的姓名; (二)代理人所代表的委托人的股份数额; (二)是否具有表决权; 四)分别对列人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 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力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 如果有表块反位于使问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 (六)委托书签发目期和有效期限; 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 目窜。 在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8)制订发行公司债券 任何种类股票 认股权证和1 深出具的麥托他人出階散东会的疫收麥托韦应当報準下別內營。
一)麥托人的姓名或名称,持有公司股份的类别和數量;
(二)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
是)股东的具体指示。包括对列人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
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见对可能纳人股东会议程的临时揭案是否有表决权,如
果有表决权立行使师序束块权的具体指示;
(任)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制限;
六)麥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 类似证券及上市方案;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购回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 类似证券及上市方案;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购回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 重组、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意程》第五十五条规定须经股东会审议》 重组、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h.)决定《公司意程》第六十四条规定须经股东大会 图以外的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十)决定公司一年内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90%的购买租出售业产资产事项; 十一)决定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规 定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但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关联 (淮交易事项; 十二)决定公司单项金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³⁰0%的重大投项团; 十三)决定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意共更财及资产抵押。质押事项; 十四)决定单项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预算外费用支出; 十五)决定单笔金额不超过过000万元人民币的公司对外 捐赠和费助计划; 1.从定定公司軍能身系六十四条规定观念股东大会申; 抱阻以外的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十)决定公司一年内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 30%的购买和出售重大资产事项; 十一)决定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 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企任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明 定網絡董事会审议通过但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键 交易事项。 十二)决定公司单项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符 资产30%的重大投资项目: 十三)决定第十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要托理股及资产抵押。顺押事项; 十四)决定单项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预算外费用支出; 十五)决定单笔金额不超过300万元人民币的公司对外制 糖和费加计划。 第三十三条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应进行登记。 1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 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以及股票账户卡 规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跟 投权委托书以及能够让公司确认委托人的股东身份的 第三十三条股东出席股东会应进行登记。 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更 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此件或证明,代理人出席现址 议的,应当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达 及能够让公司确认委托人的股东身份的证件。 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儿 便会过一些运作基本,担他即据会为200 在2014年3月 捐贈和赞助计划; -六)制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 证件。 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 十五)决定單毛塗額內4超了300万元人民市的公司切付一 辦和預計计划; 则的修改方案; 则的修改方案; 十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 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 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部总裁,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根酬事项和奖据事项。 (十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九)决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审议批准董事多 条有门委员会的设置,审议批准董事多 1.7/而用之公单准。该次次长、中规则、温中安长、中观 的条政方案; 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 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制总裁。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规划解申项师奖定率项; (十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九)决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请以批准董事; 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 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 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各专门委员会提出的议案; (二十)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制定公司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企业 各专门委员会提出的议案: (二十)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制定公司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企业 化建设方案,并对其实施进行监控; 十二)建立健全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加强 泛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地权之件,应当所代理投票授权委的其他地方。 住书同时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 新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 就是被受力,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 如该股东为公司股票上市地有关法律条例的认可结算所 或性"型人",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或进 加速股东为香港证券及附货条例所定义的认可结算所或代名人,该股东可以授权认为合适的一名或以上人土名 化建设万案,并对具头施近行监控; 十二)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评估。财 控制、内部审计、法律风险控制,并实施监控; 十三)提请股东大会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 都合规管理。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 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法律合规管理体系,求 引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法律合规管理制度及其有效 施进行总体监控和评价; (二十三)提请股东会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务所; 十四)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及其他高 (二十三八班旧版水云号/四、师平号云灯/明平分/河; 二十四)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及其他声 级管理人员的工作; 二十五)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履行企业管 代理人)。被股东可以授权某认为合适的一名成以上人任何股东会或任何举别股东会议上担任代表,但是 在任何股东大会或任何类别股东会议上担任其代表,但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该等 ,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票数目和类别。经此授权的人 级管理人员的工作; 十五)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履行企业管 治职责,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的治理状况; (二十六)制订股权激励计划; 等人十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票数目和种类。经此授权可以代表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权利(包括发言 (二十十)答押公司信自抽需事而。 投票的权利),加同该人十是公司的个人股在一样 (二十六)制订股权激励计划; (二十七)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该人十是公司的个人股东一样。 十八)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2 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十八) 注律注和 公司股票 F 市地证券监管相则或《 款决议事项中,第(六)(七)(八)(十六)(二十六)项, 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其余决议事项应 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款决议事项中,第(六)(八)(十六)(二十六)项,须经 各体董事的三分之下以上表決同意主承決议率项应经前款决议事项中,第六八〇八十六八二十六河,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共同意、董事会审议本条第八九项事帐董事的三分之工以上表共同意;其余决议事项应经全统师,除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必须经出席会议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同意。

"法董事会行使即取早班,成公司发生的任何交易成安
非、如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上。」述董事会行使即求权事项。或公司发生的任何交易成安
非、如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上。这董事会行使即求权事项。或公司发生的任何交易成实
该或超过股东大会投权范围的,则应据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应当严格被服股东大会和《公司章器》的授权行事,
不得越权形成决议。 公司在有关会议开始前没有收到该等事项的书面通知 由股东代理人依委托书所作出的表决仍然有效。 三十六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等 会议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 F件是码 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被件 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第三十八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的,由董事长担任会议(第三十八条 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的,由董事长担任会议主 主席并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 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 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造事经过定程序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按法定程序自行召集的股东公会,由监事会主席主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法定程序是所 持,监事全规行职务时,由半数以 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金连在不能履行职务成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 会主任不能履行职务成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 会生任不能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委员共同 主持。
主持。
形形な広先を取ります。
持。

7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连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
7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连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
7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进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 .继续进行的, 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烘持行的, 经现场出货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后间意, 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 继续开侵。 同意, 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 继续开侵。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 继续开会。如果 5. 如果因任何顾因, 股东无法选举会议主持人, 应当由 BB任何顾因, 股东无法选举会议主持人, 应当由民赔会议 9. 即会议的持有最多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包括股东代型的持有最多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联邦条代型人) HB任今 R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第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报 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产 专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 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的持有最多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担任 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 六条 董事会在处置固定资产时,如拟处置固定资产的 四十条 会议主持人在必要时可以要求提案人对议案做等 介值、与此项处置建议前4个月内已处置了的固定资 导到的价值的总和、超过股东大会最近审议的资产负 所显示的固定资产价值的33%,则董事会在未经股东 说明:)提案人为董事会的,由董事长或董事长委托的其他人 士做议案说明; 二)提案人为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的,由提案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公 合法有效的股东授权代理人做议案说明。 会批准前不得处置或者同意处置该固定 (3条所指对固定资产的处置,包括转让某些资产权益的作为。 (3条所指对固定资产的处置,包括转让某些资产权益的作为。 (日不包括以固定资产进作报晚的行为。 司处置固定资产进行的交易的有效性,不因违反本条约 一款而受影响。 第四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第四十五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第四十五条 下列即项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 申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的任免及其根侧和支付方法;
(三) 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因)聘用,解聘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极侧或投票确定方式;
(五) 变更,私数乘禁资金用途事项;
(六) 草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股币 不含的公司对外捐购和股助计划;
(七)公司年度报告;
(入)除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和监事的任免及其报酬和 付方法;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四)公司年度的务预第方案,决赛方案; (五)董事会限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和除补予预方案; 六)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册 或者招酬而定方式; (七)变更享集资金用途事项; (八)单笔金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公司对外捐赠和费其 计划; (九)公司年度报告; 十)除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者《公司章和》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十条 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要求,董事长履行 下企业管治职责; (一)确保所有董事了解董事会会议拟审议事项; 第十一条 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要求,董事长履行)确保董事及时收到有关公司的充分资讯数据,而有数据须准确清晰且完备可靠; 以下企业管治职责: (一)确保所有董事了解董事会会议拟审议事项; 数据现在侧面即且完命 可率; 三)确保董事会有效运行,且履行应有职责,并及时就所 有重要的适当率项进行讨论; 四)负责拟定并批准每次董事会会议的议程,并在适当情 (三)确保董事及时收到有关公司的充分数据,而有关数据 須准确清晰且完备可靠; (三)确保董事会有效运行,且履行应有职责; 引负责拟定并批准每次董事会会议的议程,也可将此 下纳入其他董事提议加入议程的任何事项,也可将此项 职责转授指定的董事或董事会秘书; 职责转授指定的董事或董事会秘书 鼓励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会事务,并以身作则 第四十七条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发行公司债券、任何种类股票、认股权证和其他类似 第四十六条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被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三)输致(公司章程);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实、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终事计总资产30%的事项;
(五)股权激励计划;
六)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公司章记》,以及股东会以普通决议从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参加的、课取以给初上发油价拉化槽以资格的 证券;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二/公司的773.1377,神縣《清海教司文文公司形式; (四)餘政(公司章報制; 丘)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近 公司最近一期经申计总资产30%的事项; (六)股及激励计划; ()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公司章 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 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四十七条 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股东)以其 第十二条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第十一条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 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 票表决权 四十八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法 F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定 示衣(大)(x)。 投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社 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人 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 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司 路。 >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夷冲权,日该部分股份不计人 十三条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计与风险管理第十二条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计与风险管理 员会,撮名委员会。新聞与考核委员会和质量安全委员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质量安全委员 。董事会可以根据需要设立其他专门委员会和调整现会。董事会可以根据需要设立其他专门委员会和调整现 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投东买人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 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人 「利利利的公司政府政有表決以、直接市が取取がいった」へい 原設 大人会有表決权的股份急数。 某事会、独立津执行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 た集股东投票权。 投票权征集应当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 事主教被提票权。 投票权征集应当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 有安以云。 (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成员全部由董事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成员全部由董事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成员全部由董事组献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成员全部由 能,其中前十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据名委员会和薪棚与场及、北中前十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名委员会和菲 被委员会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占多数。审计与风险管理核委员会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占多数。审计与风 委员会的主任应当分会计专业人士。 委员会的主任应当分会计专业人士。 董事会就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职责、议事程序等另行制董事会就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职责、议事程序等 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了工作细则。 E舉股东投票权。投票权征集应当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 非应向被征集人充分被露信息。 和果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任币股东领就某审议 印现放弃表决权。或限制任何股东只能够投票支持或者反 对某审议事项,若有任何违反有关规定或者限制的情况。 由该等股东或者代理人所投的票数不记人表决结果。 地域等股东或者代理人所投的票数不记人表决结果。 对某审议事项,若有任何违反有关规定或者限制的情况。 如果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任何股东领就某事心 事项放弃表决权。或限制证的原实和能够投票支持或 如果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任何股东领就某事心 事项放弃表决权。或限制证的原实和使移处要支持成。 对某审议事项,若有任何违反有关规定或者限制的情况 由该等股东或者代理人所投的票数不记人表决结果。 第十三条 公司为各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 条件。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或者专业人员抗 共专业意见。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的有关费用由公司和 条件。各专门委员会可以在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或者 业人员提供专业意见,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四十九条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 东应不参加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人出席股东大会有 饮表决总数。股东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对 六条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 F至少召开四次定期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召集。董事会 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 5十五条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定期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召集。 第五十一条 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 案的方式撬ଳ股东大会表决。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 事的选举。应当充分反映中小股东意见。如公司单一股东式提请股东会表决。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的选举。应当 取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达到30%及以上的。事,或者股东会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的,应当实行累积投 股东公会就选举度、当审进行表决时,应当全行署积投 股东公会就选举度、当审进行表决时,应当会行署积投 票制。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 第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 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原 十六宗有卜列前形之一的、重争长处当目接到指以后 日内、召集和主持的旷董事会会议。 (一)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二)过半数独立"申执行董事指议时; (二)过半数独立"申执行董事指议时。 三)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各继议或者公司总裁提议时 (四)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议时; 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 (一)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非执行董事提议时; (三)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或者公司总裁提议时; (四)监事会提议时; (四)监事会提议时; (五)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 (五)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及《公司意 议上所通过的决议。 5五十六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 第五十四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 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 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 作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二十条 董事会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 二十一条 董事会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 >>- 1 ─ 票 里寺宏门万走房景区环喃呵中灵以、凰寺宏外公桥— 1 票 里寺岩门万庄房层以怀晌呵与汉、凰寺宏外公式应当分别于定房会议召开 14日以前和临时会议召开 5 1位当分别于定期会议召开 14日以前和临时会议召开 5 1位 以前将书面会议通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公司以前将书面会议通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 传真等公司 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允许的方式送交全体董事和监事。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允许的方式送交全体董事。非直接送 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六十四条 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第六十一条 出席或者列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 沉緊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 3.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会议上作出说明并记载于会议记录。 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定期董事会会议不能采取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5六十四条 股东要求查阅、复制公司有关材料的,应当 事会应当按规定的时间事先通知所有董事,并提供足够董事会应当按规定的时间事先通知所有董事,并提供足够 縣六十四条 股东要光亮则、复侧公司有天材料的、应当强 守《公司法》(证券法上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本 规则的规定。 股东提出查阅或复制版东会会议记录的,应当向公司提供 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以及持股数量的+面页件,公司经核 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资料。两名及以上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资料不完整、或的资料。两名及以上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资料不完整,或 论证不充分或者提供不及时的,可以联名书面向董事会者论证不充分或者提供不及时的,可以联名书面向董事会 延期召开会议或者延期审议该事项、董事会应当予以提出延期召开会议或者延期审议该事项、董事会应当 采纳、公司应当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股东要求查阅会计帐簿。会计%证的,应按照以下程序进 (一)资格股东。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利向公司申请查阅公司会计帐师。 会计代证。 (二)书面申请。资格股东应当提前 15 日向公司提出书面 插来 说明目的,并系形建宁公司柱头制度。及承诺向公司 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 准确,完整。 (三)保密和不参争协议,并向公司提供资格股东及近亲属过 去3 年在时间宏和投资情况。公司不接受过往 3 年在 建资业务行业的资格股东的查阅申请。公司有权利视 情况由企业投资被资格股东的适同申请。公司有权利视 情况由全地发发被资格投资的发行。 (四)中介机构。资格股东可以委托公司认定的符合证券 法》规定可以从事相关证券服务业多的会计师事多所,律 二十五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mark>第二十四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mark>。 有关董事拒不出席或者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足行。有关董事拒不出席或者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 取日月市政院(大阪女学市)、董事上(小董事主会市市)加三及。 申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裁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 ,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 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总裁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 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 事会会议。 三十一条 董事会会议主持人应按预定时间宣布开会 十七条 股东提出查阅或索取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的 第 事者会议上57人应及规定的间息中/7会、79 绍出席或委托出席人数、提请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对 各项提案发表明确的意见。
于根据规定需要独立非执行董事事前认可的提案、会议 三十条 董事会会议主持人应按预定时间宣布开会,并 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 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 1] 被隔級足而安盘立中以了重平平间以了的现在。 持人应当在讨论有关提案前,指定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宣读独立非执行董事达成的书面认可意见。 (季阻碍会议正常进行或者影响其他董事发言的,会议主 董事阳碍会议正常进行或者影响其他董事发言的,会议 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 介机构必须签署书面承诺保密协议,并向公司提供中 持人应当及时制止。 征得全体与会董事的一致同意外,董事会会议不得就未 授托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不得代表其他董事对未包 L构过去3年为相关企业提供服务的情况说明,公司不持 受过去3年或者现在为相关企业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查的 业时至16个与宏惠中的一致同愿外,重事会会以个得就未 括在会议通知中的提案进行表决。 董事接受其他董事 托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不得代表其他董事对未包括 在会议通知中的提案进行表决。 司会计账簿、会计凭证。公司有权利视情况向全体股系 披露中介机构前述信息。 在会议通知中的提案进行表决 放露千月707年前是信息。 五)公司核查。公司有合理根据认为股东查阅会计账簿 计凭证有不正当目的,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 面答复股东并说明理由。资格股东或者中介机构任 十四条 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提第三十三条 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 反保密等承诺的行为,公司均有权利拒绝其查阅申请 请与会董事对提案逐一分别进行表决。 以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投票或者法律法规及公司 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许可的其他表决方式进行。 请与会董事对提案逐一分别进行表决。 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投票,电子通信方式或 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许可的其他表决 ()查阅。资格股东应在与公司协商的工作时间,在公 排的地点,在公司安排的工作人员陪同下查阅不涉及日 《秘密和商业秘密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资格股东仅能 。 这并在2%区公司股票上印度由国规则评当的3%也农公万五位13。 经并在2%区公司股票上印度由国规则评当的3件也农公万进作的表表意的分赞成。反对新序以、与会董事应当从 述意的中选择比一,未做选择成者同时法法两个以上宣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赞成。反对新序以。与会董事应当从 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托飞选择日达查的中选择其一,未被选择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高 1、视为奔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新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 查阅,不能采取任何复印、拍照、录像等其他方式。 之)资格股东和中介机构应遵守公司适时有效的股东 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 权。 当反对票和赞成票相等时,董事长有权多投一票。 六十八条股东大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法规的,股东有权 请求人民法院认定该等股东大会决议无效。 请求人民法院认定该等股东大会决议无效。 (新文人民法院认定该等股东大会决议无效。) (新文金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商程》) (公商程》) (公商程》) (公商程》) 第五十五条 本規則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自公司首次公 第五十四条 本規則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自公司首次公 第五十四条 本規則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生效。自本規則 生效、自本規則生效之日起,原規則自动失效。 生效之日起,原規則自动失效。 股东大会的会议 (日来程中、表次人)小途(4)。 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作出之日起60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该等股东会决议 次作出之日起60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该等股东大会决 但是,股东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或者表决方式(以 除上述修订外,本次将《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中的"股东大会"统一修订为"股东会","半数以上 第八章 类别股东表决的特别程序 删除类别股东表决的特别程序章节

"二分之一以上"统一修订为"过半数",条款序号根据顺序调整,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不再逐条列示。